

#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3 年度，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继续坚持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促进公司本身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多项荣誉、资质：“福建省‘安康杯’竞赛先进单位”、“省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南平市 2023 年度纳税突出贡献企业”、“新型工业化龙头（示范）企业”、“入围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标杆企业”、“闽浙赣皖”四省竹产业创新创业大赛上获得综合创新类银奖”、“中国国际钠电技术创新发明鲁班奖-材料类奖项”。

此外，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抓手、提升管理水平为导向，积极为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为股东创造优良效益、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平台，同时不断提升安全环保水平，并与周边社区形成良好的互动。

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和完善，积极优化与投资者的关系，努力以出色的业绩回报来体现对股东的责任。

#### （一）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监管要求，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等治理机构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制定并

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实施。公司严格按照法人治理结构和相关规则分层次治理。

2023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公司治理结构的功能不断得到完善。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基本能够确保董事会职能的充分实现，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监事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独立董事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出席和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认真审核，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科学客观决策、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设立的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计部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按照《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要求定期进行内部审计工作，以保证财务、营销、研发、采购、生产、人力资源等各部门各方面工作流程明晰，规范操作。

## （二）优化与投资者的关系

严格执行并完善信息管理配套制度，规范了重大信息的报告、流转、审核、披露等流程及明确了内幕信息的保密义务；同时不断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交流，投资者能够全面、完整、真实、准确、

及时、公平地了解 and 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

公司在 2022 年度报告发布后及时举办网上说明会，组织管理层、独立董事与投资者在线沟通交流，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了解。公司设有与投资者沟通的热线电话与专用电子邮箱，用于解答投资者的各种问题，强化与投资者的互动；对待投资者的调研来访，在不违背信息披露规定的前提下尽可能的让来访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将调研情况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互动易）上进行发布，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2023 年度，公司微信公众号“元力股份”共发布 20 余篇文章，内容涵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品知识分享、人才培养计划、员工文娱活动等各个方面，将公司风貌、员工风采图文并茂地展示在投资者面前。

### （三）创造良好业绩，与股东分享经营成果

公司管理层以创造良好业绩为经营目标，同时重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的保护，让投资者充分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1,545.33 万元，同比上升 3.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14.53 万元，同比上升 5.65%。

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各项因素的前提下力求给投资者最大化的经营成果分享，制定并实施了 2022 年度的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符合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 （四）健全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了内部控制流程，针对各风险控制点建立了严密的控制系统，健全了货币资金、销售、采购供应、固定资产管理、预算控制、印章管理、会计信息管理等一系列控制制

度，并有效开展了相关控制活动。与此同时，相关监督机制也在逐步完善，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等机构定期或依事项对相关情况进行抽查，确保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施行。

##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一如既往地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用人原则，贯彻“员工是公司的核心价值”的人力资源观念，始终以人为本，充分地尊重、理解和关心员工，严格遵守并完善聘用、培训、辞退以及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等人事管理制度，确保公司人力资源的稳固发展。同时，公司还通过加强员工的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通过激励机制来留住优秀人才，保证人员的稳定性。顺利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促进员工的积极性与凝聚力，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 （一）员工激励机制

2023年7月，公司推出《事业合伙人中长期持股计划》。本计划实施期限为十年，自2024年1月1日-2033年12月31日止。每一年度实施一期，各期滚动设立、相互独立。实施期限届满之后可由股东大会决议延长。

该计划的推出，有利于加强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的长期绑定，强化公司与员工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为股东创造长远持续的价值；有利于强化内部激励，积极应对日益激烈的人才竞争；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员工薪酬体系，突出奋斗、贡献的价值导向，激励人才在成长的过程中保持价值创造的动力。

### （二）员工的录用与培训发展

公司通过多渠道、多方式、全方位地吸收公司需要的优秀人才，涵盖了管理、技术等方面，并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以书面形式订立劳动合同。

在工作过程中，公司根据岗位要求与个人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

划，对各类员工进行职业道德、风险控制意识与专业知识培训，并结合考核要求实施考核，力争达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进步。

公司与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合作设立“元力产业学院”；与福建省南平技师学院合作开展职工技能提升培训项目“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公司加入南平市职业教育联盟，深化“产教融合”，拓宽人才培养机制，为企业员工的全方位提升提供多种途径。

### （三）员工职业健康安全保护与安全生产

公司设立了安环部，总体负责员工职业健康安全保护与安全生产工作。建立、健全了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职工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组织相关培训，制定有关应急预案及做好演练工作，相应的劳保用品发放齐全、及时，同时加强了涉及职业危害岗位的防护工作，公司迄今为止未发生过员工患职业病的案例。

公司非常重视安全生产，安全生产制度健全，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和标准，并定期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公司在各生产经营基地开展各具特色的“安全生产月”活动，2023年的主题是“个个讲安全，个个会应急”，通过进行应急预案演练、应急知识、自救知识培训等方式，检验了员工的现场应急处置能力，提高了员工的应急避险意识；推行安全内审工作，促进各子公司安全工作进入常态化管理；此外还完善承包商资质审查制度，要求对外包工程业务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与安全防护工作，做到企业内部安全工作无死角。全年，公司安全生产整体情况良好。

### （四）员工的福利保障

公司自觉按照相关要求，为员工办理并缴交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提供营养丰富的工作餐。公司不仅保证员工薪资水平高于当地平均标准，而且根据公司的

发展水平逐步提升薪资，使全体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及子公司邀请医院专家为员工举办健康讲座，答疑解惑。

#### （五）促进员工关系的和谐稳定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成立了工会组织，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要求，在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

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各项评比活动，公司技术能手被评为“剑州工匠”。

公司非常重视人文关怀，加强与员工的沟通、交流，丰富员工的文化体育活动。公司通过常态化优秀员工表彰，举办游园、登山及篮球比赛等系列活动，还开展了工会慰问、春节拜年等，提升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公司为任职满十年以上的退休员工设置了荣誉奖项及奖金，以感谢员工多年的辛勤工作。

### 三、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保护

公司从企业发展战略高度出发，向来十分重视对供应商和客户的质量责任，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

（一）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建立公平、公正的采购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公司建立了供应商档案，同时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以保证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加强与供应商业务合作，促进双方共同发展。公司积极推进供应商审核工作，采购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一方面保障采购品的质量，另一方面也促进了供应商自身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公司非常重视产品质量工作，严把质量关，建立产品质量管理的长效机制和全面质量管理体系，生产业务资质较为完善。公司设有专门的部门，严格按照检验标准及程序，对产品进行检测。公司已通过 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等多项管理体系认证。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采取细致入微的质量控制措施，从原料采购质量、生产过程控制、销售环节控制、售后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加强质量控制与保证，提升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了安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除以上质量体系之外，公司及各活性炭生产子公司还积极争取国际上通用的其他标准认证，已经通过了犹太认证（Kosher Certification）、清真认证（HAS体系）、AEO海关高级企业认证和NSF认证，拓展了公司客户群，也增加了客户对公司的依赖度，促进公司与客户关系的融洽发展。

公司商标“元力”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多次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平市评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司是福建省“诚信经营放心消费联盟单位”。

（三）努力维护客户关系，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

公司积极参加国内外展会、行业相关会议、开展海外客户拜访工作，面对面地向国内外客户介绍公司产品、分享市场应用案例，拓展国内外市场。

####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深知环境保护是企业的社会责任之一。木质活性炭通过以可再生的林产“三剩物”为原料生产高附加值的活性炭产品，变废为宝，有效实现了林业废弃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对充分利用林业资源、节约煤炭能源、促进林业生物质资源的开发利用均具有积极作用。

公司在发展壮大中，大力开展环境保护工作，通过自主创新，自主研发取得了一系列清洁、节能的生产专利，不仅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还有效地推进了清洁化生产和循环经济的发展目标。公司自主研发的规模化磷酸法活性炭清洁生产新技术，经福建省科技厅组织专

家鉴定，项目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通过自主创新工艺，充分利用物理炭生产尾气燃烧产生的热能为化学法生产供热，实现活性炭生产过程能源自给；采用自主开发的尾气处理设备对炭化、活化尾气进行回收处理利用，磷酸助剂消耗达到国际水平；对活性炭生产后处理工序进行工艺优化和设备创新，降低能耗，减轻劳动强度，改善环境，实现清洁生产；生产线采用 DCS 自动控制系统，实现生产过程连续自动化，稳定了生产工艺，提升了产品品质，提高了劳动生产率。此外，公司每年都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在持续提升活性炭清洁化、节能化生产技术，优化工艺流程，提升节能降耗水平。公司参与研发的“农林剩余物多途径热解气化联产炭材料关键技术开发”项目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公司采用高压电场技术去除气态总磷，获得活性炭工业排放标准的推荐；利用公司多年来开发成功和引进消化的成果，研发出具有国际先进水平活性炭联产热能梯级利用技术、硫酸钠废水循环利用技术；高效节能活性炭尾气清洁处理技术达国内先进水平。公司在“绿色生产”领域领跑同行，取得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丰收，尽己所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在国家提出“碳中和”目标的背景下，公司对生物质的资源化和能源化利用的研究将更加深入。

公司积极将先进的木质活性炭生产工艺推广，全面应用于本部及全资孙公司福建省荔元活性炭实业有限公司的连续化活性炭生产线上，取得了规模效应。公司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执行严格的环境标准，最大程度地回收循环利用原料中的磷酸；并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环保规定，利用先进的回收与处理技术，做到污染达标低排放。

公司设立的安环部专门负责环保与安全工作的安排、监督和检查，制定了环保相应的岗位责任制和控制制度。同时，在重大项目立项前



进行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保证环保目标的实现。由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安环部具体开展的安全环保评价改进工作在公司及各子公司持续全面进行，极大促进公司的安全环保管理水平、提升全员的安全环保意识；同时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工作，该项工作受到了环保监督部门的肯定。

## 五、公共关系和公益事业

企业发展源于社会，回报社会是企业应尽的责任。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把为社会创造繁荣作为所应承担社会责任的一种承诺，希望能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振兴；加强与相关单位联系，同当地政府、居民、公共团体建立了良好的关系，实现多方共赢。

公司持续向仁爱老人院捐赠善款，用于扶助贫困、孤寡老人；向邻近的村庄捐赠赞助费，帮助改善基础设施，为新农村建设添砖加瓦。公司被评为“爱心企业”。

新的一年，公司将立足新的起点，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社会责任管理工作，强化社会责任意识，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积极推进环境保护和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继续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将承担社会责任作为一项应尽的义务和职责，为在追求经济、社会、环境效益最大的道路上稳步前进。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